

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 公告

(通信投標方式)

主旨：公告標售本機關奉准報廢公務車1輛標售案(案名：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112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

公告事項：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及標售底價金額如附表。
- 二、投標方式：有意投標者，請逕至本局網站(網址：<https://www.mjib.gov.tw>)「資訊公開-對外關係文書-辦公設備及車輛報廢變賣投標公告」下載列印相關投標文件，連同保證金票據密封投標，**112年11月6日17時截止收件**，請於截止收件前將相關投標文件送達本站(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28號)參與投標。
-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112年11月7日10時整**於本處一樓會議室開標。
- 四、本批標售標的物為本站已赴監理站辦理「牌照報廢」之公務車輛，僅限環保署(局)登記合格之廢車回收業者投標，並請檢附登記證影本，不可重新領牌駕駛。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於辦公時間檢視標的物(請先預約：承辦人宋先生，07-2711131分機1268)。
- 五、本案須繳納保證金，保證金金額為**新臺幣(下同)1,300元**，決標後，除得標者外保證金應抵繳價款外，其餘應由未得標人憑據無息領回。
- 六、決標後，得標人應於11月14日(日)前一次繳清全部價款，並將決標價款匯入指定帳戶：解款行(受款行)：中央銀行國庫局(代號：0000022)、收款人帳號：07239505008007、收款人戶名：法務部調查局廢舊物資售價戶、**備註(附言)：請敘明單位「高雄市調查處」及匯款摘要「112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逾期未繳清價款者，視為放棄得標並沒收保證金。
- 七、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並向機關交付「行政院環保署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聯單」、監理站牌照繳銷登記表件及售金繳庫水單憑證後**三日內(不含假日)**，由本機關按現狀交付標的物。
- 七、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 八、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本機關網站公告者為準。

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奉准報廢財產投標須知

(通信投標方式)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及標售底價詳如附表。
- 二、本標售案將於112年10月25日於本機關網站公告，並訂於同年11月7日10時在本機關一樓會議室公開標售。
- 三、本批標售標的物為本站已赴監理站辦理「牌照報廢」之公務車輛乙輛，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於辦公時間檢視標的物(請先預約：承辦人宋先生，07-2711131分機1268)。另本案物件均已辦理牌照報廢登記，僅限環保署(局)登記合格之廢車回收業者投標，並請檢附登記證影本，得標人不可重新領牌駕駛。
- 四、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
 - (一)以毛筆、自來水筆、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
 - (二)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
 - (三)填妥投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電話號碼，廢車回收業者應註明名稱及登記文件字號並檢附登記證，另應註明投標代理人姓名住址。
 - (四)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應指定一人為代表人，未指定者，以投標單所填之第一人為代表人，投標人不得異議。
- 五、保證金：參與投標人應繳之保證金為車輛起標價10%，以下列票據繳納：
 - (一)經政府核准於國內經營金融業務之銀行、信用合作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農會或漁會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劃線支票或保付支票。
 - (二)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匯票。主持人於開標時間當眾宣布標售標的及開始喊價，由取得投標權之投標人當眾舉牌喊價，出價最高者，由主持人覆誦該價格，經覆誦三次，無再出更高價者，則由主持人宣布由其得標；若於第三次覆誦前，有投標人舉牌喊出更高價格者，則重新以最高價格再按上述程序覆誦，直到宣布決標為止。
- 六、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保證金之票據、保證金資料單及環保署(局)登記合格之登記證影本妥予密封，以掛號函件於112年11月6日17時前寄達或親送本站(801高雄市成功一路428號)。逾期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 七、投標人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
- 八、開標決標：
 -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標無效：

1. 第六點所列文件缺其一者。
2. 保證金金額不足或票據不符本須知第五點規定者。
3. 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或低於標售底價、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4. 投標單所填標的物、投標人姓名，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
5.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機關定之格式不符者。
6. 投標保證金票據之受款人非本機關名義而未經所載受款人背書者。

(二)決標：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人。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比照辦理。

九、保證金於開標後，除最高標價者外，其餘應由未得標人憑據無息領回。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得由投標人出具委託書（所蓋印章與投標單相同）委託其中一人代表領回。

十、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112年11月14日(日)前一次繳清，解款行（受款行）：中央銀行國庫局（代號：0000022）、收款人帳號：07239505008007、收款人戶名：法務部調查局廢舊物資售價戶、備註（附言）：請敘明單位「**高雄市調查處**」及匯款摘要「**112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十一、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沒收應繳納之保證金：

- (一)投標人放棄得標者。
- (二)得標人逾期不繳價款者。

十二、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標售當場宣布，投標人不得異議。

十三、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並向機關交付「行政院環保署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聯單」、監理站牌照繳銷登記表件及售金繳庫水單憑證後三日內(不含假日)，由本機關按現狀交付標的物。

十四、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五、附表一

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	
標號	K1121025
品名	本機關報廢之公務車 1 輛 福斯7人旅行式/3189CC/車牌號碼 1435-XN 97年 7月出廠，里程數約 102000公里
數量 (含單位)	壹 台
標售底價 (元) (不含貨物稅)	新台幣(下同) 13,000 元整
保證金金額 (元)	1,300 元整
備註	一、僅限環保局立案登記之廢車回收業者參與投標，並請檢附登記證影本。 二、本標售案標的物已辦理牌照報廢，得標者不得再辦理復駛。

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投標單

標號	K1121025				
投標廠商		負責人 簽章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號碼 (公司統一 編號)		聯絡 電話			
住址					
投標代理人		投標代理 人身分證 號碼			
標的物	<p>本機關報廢之公務車 1 輛 福斯7人旅行式/3189CC/車牌號碼 1435-X 97年 7月出廠，里程數約 102000公里</p>				
投標金額 (新臺幣)	<p>萬 仟 佰 拾 元 整</p>				
附件	<p>附保證金票據乙紙 新臺幣 元 整。 發票人： 票號：</p>				
投標日期	年 月 日	領回投標保證金 簽章			
<p>註：投標金額、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p>					

保證金資料單

(總肆 1110123 版)

※招標機關填寫下表內容※

標案名稱：「112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 案號：K1121025 保證金金額：新臺幣 1,300 元整。

※投標廠商投標時，填寫下表內容※

廠商名稱	
負責人姓名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保證金或書面保證等資料 (欄位若不足，廠商得自行調整)	金融機構(分支機構)： 票面(保證)或匯款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1) 以票據等方式繳納者，支票(存單)等號碼：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2) 以現金等方式繳納者，支付(匯款)帳號： _____ 支票、發票或保證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標廠商代理人領回保證金時，填寫下表內容，並繳回招標機關※

代理人姓名	(請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領回或申請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1) 以票據等方式繳納者，領回保證金時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時 _____ 分 <input type="checkbox"/> (2) 以現金等方式繳納者，申請退還保證金時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時 _____ 分
保證金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保證金繳納憑證影本已交由招標機關備查。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或授權章或代用印章)	投標廠商保證代理人為其負責人或現職人員，並蓋章如下：
其他附言	

投標廠商授權書

招標機關填

寫：

編號：

本廠商投標貴機關(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112 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案，茲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開標及辦理案關事項。

投標廠商填寫及蓋章：

代理人	(請簽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投標廠商 名稱		投標廠商章 (蓋印於「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之 投標廠商章)	
負責人 姓名		負責人章(蓋印 於「招標投標及契 約文件」之負責人 章)	
授權章或 代用印章	(本廠商因上列印章不克攜至會議，授權代理人使用下列印章)		
授權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廠商及代理人注意事項：

1. 本機關設有人員進出管制措施，廠商代理人應攜帶二種含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健保卡)，一為進出登記換證，另一為會議前核對身分。
2. 廠商負責人與會者，若無填寫本授權書，宜提出廠商登記或設立等證明文件為憑。
3. 廠商代理人行使權利，應攜帶本授權書、廠商章及負責人章。若廠商章及負責人章不克攜出，得由授權章或代用印章為之。無授權章或代用印章者，得由代理人簽名代之。
4. 廠商代理人授權書經機關查驗後收回，後續採購程序若由同一人與會，得免重覆提出。
5. 外國廠商參與投標，如授權代理人出席，本授權書應經本國公證或認證；又代理人為外國籍者，其應攜帶護照，並於身分證統一編號欄位填寫護照號碼。

投標廠商文件審查表

(總肆 1110808 版)

標案名稱：「112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採購案

案號：K1121025

投標廠商：請填寫名稱，並依序備妥本表、項次所列之文件、證明或樣品，符合招標文件規定者，建議以螢光筆或標籤紙等方式標明，俾利審查。

招標機關填寫：

寫：

廠商名稱：

編號：

招標機關填寫：(投標廠商勿修改或勾選下表)

項次	投標文件、應檢具證明或樣品	符合規定
1	必要文件：未檢附或未符招標文件規定者，為不合格標。	
1-1	投標單	<input type="checkbox"/>
1-2	保證金資料單	<input type="checkbox"/>
下列與	提供招標標的」有關之基本資格(投標廠商資格與特殊或巨額採購認定標準第3條)	
1-4	環保局立案登記之廢車回收業登記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標廠商 審查情形 及不符原 因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1) 「必要文件」未檢附或未符招標文件規定，依政府採購法(下稱採購法)第50條第1項第1款規定，認定為不合格標。 <input type="checkbox"/> (2) 「聲明文件」未檢附或未符招標文件規定，經通知廠商限期補正： <input type="checkbox"/> 當場或期限內完成補正，認定為合格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法補正，屬未依招標文件規定投標之情形，依採購法第50條第1項第1款規定，認定為不合格標。 <input type="checkbox"/> 補正後，仍有投標文件內容不符合招標文件規定之情形，依採購法第50條第1項第2款規定，認定為不合格標。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廠商與其他投標廠商之領標網路位址相同，認定為不合格標。	
審查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	
簽章	審標人員： _____ 年 月 日	

註：

- 投標廠商應提出之資格證明文件，除招標文件另有規定者外，以影本為原則。但機關得通知投標廠商提出正本供查驗。(投標廠商資格與特殊或巨額採購認定標準第10條規定參照)
- 電子領標廠商應注意事項：**
 - 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109年9月18日工程企字第10901007461號函頒之「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序號11之13規定，**不同投標廠商之領標網路位址(IP)相同，為錯誤行為態樣。**
 - 倘機關於審標時發現異常，應按個案實際情形，依採購法第48條第1項規定，全案不予開標、決標；或依採購法第50條第1項規定，個別廠商不予開標、決標。

標案名稱：「112年度公務車報廢標售」採購案(案號：K1121025)

投標廠商填寫內容	
截止時間：112年10月6日 17時	
廠商名稱：	
負責人姓名：	
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投標廠商應注意事項：(政府採購法第 33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29 條、第 33 條、第 55 條等規定參照)

- 一、未填名稱及地址，或送達時間已逾投標截止日期，或同廠商(含分支機構)於同案投二標以上，皆列為不合格標。
- 二、投標文件及應檢具之證明文件或樣品等項，均應密封後送達，並依投標須知所載，以不分段開標(所有文件置於一標封內)或分段開標(就各段標之標封，分別裝封投標文件及標示)之方式，置於不透明信封或包裝內。

801

高雄市前金區成功路428號

秘書室

高雄市調查處收轉

啟

※招標機關填寫下表內容※	
收文單	位

送達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專人送達

投標廠商編號 (依送達時間排序)

採購單位

送達時間民國 ---

---年 ---
---月 ---
---日 ---
---時 ---
---分